

“太空植物”返回地球有何意义

维 辰

12月5日凌晨,神舟十四号航天员平安抵京,同时带回的还有第三批空间科学实验样品,其中就包括经历了120天空间培育生长、完成发育全过程的拟南芥和水稻种子。此次空间科学实验,我国在国际上首次在轨完成了水稻从种子到种子的全生命周期培养,连再生稻也结出了成熟的种子。

小小一株拟南芥、一粒水稻种子,却能支撑我们向星辰大海更进一步。无论人类在哪里生存,都要解决吃饭问题。

从神舟五号到神舟十五号,技术的进步让航天员越来越有口福,从最初的点心等速食食品,到如今针对航天员口味进行的个性化定制,我国“太空食谱”发生巨变。但太空里,靠火箭运送补给食品终究不是长久之计。一方面,我国空间站已经开启长期有人驻留模式,携带预先包装好的食物并不能满足维持航天员健康的全部需求;另一方面,运送成本不菲。人类要想在太空长期生存,就必须要保证植物能够在太空完成

世代交替,成功繁殖种子。

拟南芥代表蔬菜,水稻代表粮食作物,可为将来载人深空探测蔬菜和粮食生产提供理论支持。此次我国在问天实验舱完成了拟南芥、水稻从种子到种子全生命周期实验,还在国际上首次完成水稻全生命周期空间培养实验,稻穗数目也超出了实验团队的预期,这是“把一个大型科学实验室搬到了太空”的结果,也是航天重大工程推动空间科学的生动缩影。

太空微重力、高真空等特殊条件能诱发种子遗传基因发生改变,成功的太空育种产量大、耐性高,正给未来农业带来新的想象空间。此次在轨获得的水稻种子能否变异为人们期盼的“优良品种”,还需要漫长的试验过程。然而可以确定的是,随着我国空间站时代的到来,定期的发射和返回、舱内外的空间诱变环境、更多的重要载荷,必将为育种研究提供更加丰富的航天资源和保障,创制出更多的新材料、新种质、新

资源,从而为我国解决种源“卡脖子”问题,实现种业科技自立自强、种源自主可控,发挥更大作用。

探月工程总设计师吴伟仁介绍,下一步,我国将到月球找水、建科研站、修互联网,开展木星系及天王星等行星际探测。航天探索越走向深空,建设载人深空探测生命支持系统越迫切,把粮食、蔬菜种到太空就越要迈出更大步伐。

来源:南方日报

优化机制补足住房租赁短板

易成栋

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,坚持房子是用来住的、不是用来炒的定位,加快建立多主体供给、多渠道保障、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。其中,如何规范有序健康发展住房租赁市场,成为老百姓关心的一个话题。

随着住房租赁确立为我国住房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,住房租赁市场当前正在快速发展。早在2016年,《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住房租赁市场的若干意见》提出基本形成供应主体多元、经营服务规范、租赁关系稳定的住房租赁市场体系,基本形成市场规则明晰、政府监管有力、权益保障充分的住房租赁法规制度体系,推动实现城镇居住有所居的目标。在发展过程中,我国住房租赁企业和租户不断增加,住房租赁政策体系逐步完善,住房租赁服务和管理机制不断创新。数据显示,“十四五”期间,40个重点城市计划新增保障性租赁住房650万套(间),估计可解决1300万人的住房困难。租赁群体主要有新市民、新就业大学生、部分城镇迁居家庭。随着我国城镇化率的继续提升,未来租赁住房将持续优化。

不过,由于整个行业的发展还存在一些不规范的地方,住房租赁市场仍存在一些亟待解决的问题,包括租赁供给主体类型多、人员参差不齐、经营服务不规范和乱收费等。这既有市场发育不成熟的原因,也有市场监管不到位因素。比如,租赁底数不清、基础数据缺乏,监管部门分工不够明确等。进一步规范发展我国住房租赁市场,须多措并举,加快补齐住房租赁短板,营造良好的市场秩序和高质量的租住环境。

立法规范是住房租赁市

场发展到一定程度的必然要求。据悉,有关部门正在推动加快出台《住房租赁条例》。2020年9月份,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曾对《住房租赁条例(征求意见稿)》公开征求意见。应通过有关政策文件的出台,明确各方的权利义务关系,明确租赁住房的建设运营标准。加大税费减免、信贷优惠和REITs等金融政策支持集体建设用地、国有土地新建租赁房,支持存量房屋改建为租赁房。

规范住房租赁市场,保护承租人合法权益,更需进一步优化机制。应建立从市、区到街道、社区各级政府、多个部门常态化的纵横联动机制,实施协同监管,形成整体监管合力。应制定住房租赁企业等主体的市场准入办法,建立健全从业人员的行业进入标准,建立涵盖出租人、承租人信用信息,住房租赁企业及其从业人员信用信息的住房租赁信用信息服务平台,健全住房租赁信用体系建设。依托人工智能、大数据等新一代信息技术,整合房屋、企业、人员、信用等多源数据,建立统一的住房租赁管理服务平台。建立健全住房租赁市场价格监测预警机制和风险处置决策机制。

还要构建保护租赁权益的市场消费环境。应依法保护租户的居住权和同等享受公共服务的权利。发挥行业协会的职能和作用,加强租赁行业的自律管理。支持专业化规模化企业规范经营,发挥引领作用。综合运用人民调解、行业调解、商事调解、行政调解和司法调解等多种方式,建立健全住房租赁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,及时妥善化解租赁矛盾纠纷。

来源:经济日报

股权激励让技工人才培养跑出“加速度”

张智全



近日,浙江省台州市下发了《台州市上市公司技术工人股权激励改革方案(试行)》,积极引导上市公司开展对技术工人股权激励。根据规划,台州市力争经过三年时间,推动全市上市公司实施的股权激励计划中,技术工人激励人数占总激励人数比例平均达到30%,促使更多技术工人从“打工者”变为“合伙人”,有实实在在的获得感。(12月8日《工人日报》)

技术工人是企业的宝贵财富,是促进企业创新发展的不竭源泉。正是鉴于技工人才的极端重要性,多数企业都想方设法强化技工人才培养,并辅以各种激励。这其中,不少企业把股权激励作为培养技工人才的重要法宝。浙江台州市有针对性地出台引导股权激励的改革方案,旨在让企业跑出技工人才培养的“加速度”,这种改革探索和机制创新值得鼓励。

近年来,不少企业利用股权激励培养技工人才取得了不俗成绩,但也应看到,多数企业在以股权激励培养技工人才的过程中,还存在股权激励覆盖面小、受惠技工人员少等问题,致使多数技工人员缺乏钻研技

能的积极性。因此,如何用股权激励走出技工人才培养的通畅路径,以此助力企业为长远发展储备丰富的技工人才,已是企业必须面对的现实课题。

认真思考股权激励对技工人才培养促进作用有限的原因,既有企业对股权激励重要性认识不到位的因素,也有在这方面没学会算长远利益大账的诱因。揆诸现实,不少企业走不出短期利益得失的藩篱,认为股权激励是纯粹向技工人员让利,担心股权出让的比例较高后会直接导致企业利益受损,看不到股权激励对培养技工人才所蕴藏的长期利益回报,从而导致股权激励徒有虚名。面对股权激励难以落实的情况,浙江台州市在股权激励改革试点方案中,明确提出让30%的技工人员享受到股权激励,可谓切中了要害。

有激励才有动力。加速技工人才培养,需要解决好技工人员钻研技能的动力问题。尽管现实中不少企业对技工人员给予了诸如发放奖金、晋升职务、小份额股权出让等奖励,但由于在股权激励方面缺乏实实在在的硬核举措,一些技工人员认为自己只是一个

“打工者”,自己钻研技能的主要受益者是企业,自己得到的不过是企业收益的“九牛一毛”。在认为自身利益与付出不相匹配的情形下,一些技工人员自然也就不愿主动积极地钻研技能。

企业的发展史,一定程度上也是技工人员的奉献史。调动技工人员钻研技能的积极性,股权激励更具有针对性。一方面,股权激励可以让技工人员享有更多的获得感,有助于激发他们钻研技能的热情;另一方面,股权激励可以改变技工人员的“打工者”身份,使他们变成实至名归的“合伙人”,从而在与企业共命运同呼吸的理念支配下,主动把钻研技能作为行动自觉。

“梧高凤必至,花香蝶自来”。股权激励是跑出技工人才培养“加速度”的着力点,对企业由弱变强和行稳致远的发展意义重大。像浙江台州这样画出上市公司股权激励改革“路线图”,让技工人员主动钻研技能吃下了分享利益的“定心丸”,必能进一步加速推动企业技工人才培养,企业应对此久久为功,让股权激励释放出助跑技工人才培养的正能量。

来源:北京青年报